

野村风流纪实

王长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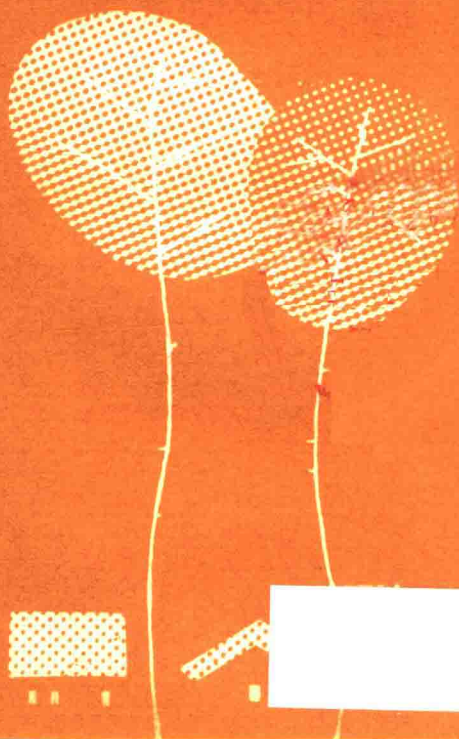


I247.7
W128

野村风流纪实

王长元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

野村风流纪实

王长元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出版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8.75印张 170,000字
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

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

2 插页

印数1—5,310册

浑江市印刷厂印刷

定价：2.90元

序

上官纓

王长元的《野村风流纪实》就要付梓了，这是作者近10年来小说创作的结集。成书之前大都在报刊上发表过，并且在读者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，对其所追求的艺术韵味，也逐渐得到读者的承认、理解和赞赏。

岁月勿逝，10年在历史的长河中，不过是短暂的一瞬，可是在王长元的创作历程中，却是极其严峻，真是10年艰辛不寻常。

十几年前，王长元还是一个不足20岁的青年，他在文学上起步是从曲艺创作开始的。快书、快板、唱词、演唱都写得辙韵铿锵，内容也灵活生动，很富于情趣。后来又开笔写些小故事和乡土味浓郁的短篇小说。1981年发表了两万余字的中篇评书《风雨月亮泡》。这些，虽然都是些未脱掉单纯描摹生活之态的习作，但是就文学形式的选择、定向，无异是有作用的。王长元终于选准了自己在文学创作上的位置，专门致力于小说创作，而是充分表现自己艺术个性，有着自己强烈的追求和探索。所以近10年不懈的努力，“三更灯火五更鸡”的笔耕，终于有了可观的收获，《野村风流纪实》的问

世，就是一个有力的明证。

王长元这一时期的小说，无论是对现实生活的浓缩概括，主题思想的潜流深化，抑或是艺术描写的尖颖，都达到了一定的高度。篇幅上虽然长短不一，大多数还是农村题材，表现出作者对农村生活执着的爱恋。笔下出现的人物性格异常鲜明，那位因为眼镜而心神失据的柳二爷，还有张二爷、李二爷之间的矛盾关系与心态，都写得相当的粗活、深刻。特别是他的一些精短小说，更写得非常精彩，象他的获奖作品《玻璃眼儿》就很令人赞赏。谷长春同志为《精短小说一百篇》（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）所作的序文《变革着的生活之歌》就多次提到：

……《玻璃眼儿》，透过一个二流子躺在社会主义身上，讹诈式的要救济款这件事，深刻地反映了社会主义优越性曾经怎样被歪曲了，激起人们对改革那种“养懒汉”弊端的迫切感。……

……“观古今于须臾，抚四海于一瞬”。有的作者观察、捕捉生活的能力是很强的。把社会主义当成“寄主”，恃某种借口以要挟组织的事并不少见。而《玻璃眼儿》作者，单单抓取了利用“公伤”后换上的玻璃眼球来要求补助的典型。

“‘局长，给不给我吧？’啪，玻璃眼球朝桌上一摔，押赌注似的。”真似善于取景的摄影师。而这，只有积之于平日，才能俄而得之。……

这里所说的也正是“诗句本天成，佳手偶得之”之意。

王长元确实是巧于撷取生活的能手，本来是普普通通、

司空见惯的生活小事，一经着笔便自不同，颇有些情趣盎然、斑斓色彩的意境了。如《怪人怪事》中的《派饭》不是已经把现实生活点染升华，让人一掬同情之泪了么？如果说是“积之于平日”，而又“俄而得之”，就很需要提炼生活的艺术功力，转而凝成表现生活的高超技巧，这在王长元许多小说中表现得非常明显。可以说是王长元小说创作上的初成并转化，面向了一个新的提高阶段，这一时期的收获是可喜的。尤其显而易见的是，王长元在小说创作上是有所追求，有所探索，他寻觅的是一种艺术韵味。说得明白一些，他是在学习老舍先生的风格，甚至是在模仿老舍小说中的某些特色。我曾经注意过王长元的读书情况，在这方面他非常勤奋努力，以精研老舍的作品为主，也兼读其他，手不释卷孜孜研求。《骆驼祥子》、《老舍短篇小说选》这两部书，他日夜捧读几乎翻烂了书本。他确实是学到老舍先生作品中的某些艺术精髓，比如说文字精炼、句式短简，语言诙谐幽默，写人物几笔便能出神入化。如果稍加注意，王长元这一时期所写的小说，这方面处处有迹可寻，很可以说把老舍的艺术特征学到手了。但这里又有一个神似与形似的问题，学别人学的再象好则好矣，却又难免有“和尚还在，我哪里去了”的遗憾。我曾经担心过，学老舍钻进去又如何地再钻出来，艺术上能否还原自我，形成自己的风格。同时还觉得王长元的小说创作的艺术追求、探索，实在是一种不被人理解的苦心孤诣，如果发展得不好，不仅无补于自己的精进提高，还有发生艺术上“走火入邪魔”的危势。

当我读过王长元近年来发表的作品，经过一番验证、思

索，我又彻底否定了自己，说明这种担心是一种“杞人忧天”了。

王长元的小说创作，已经证明他不仅仅是钻出来，并且显露自己的创作个性，艺术表现也渐趋于成熟。

他的探索、追求，有了值得珍视的成就，尤其是《男女私情》中“三题”，是他创作进程上的跨越。《秋夜》、

《看地》、《冬别》写的都是那个荒诞动乱年代里，发生在农村中的故事。内容上各自独立成篇，又似乎有一种连续性。《秋夜》笔调苍凉，《冬别》情致凄楚，《看地》读来笑中含泪，使你心情黯然。《秋夜》的素材来自别人讲的一个故事，内容非常简单，只是小说结尾部分的情节。作者在艺术处理上，却没有使它简单化，用自己的生活积累，也就是谷长春同志所说之“积之于平日”吧。作者以丰厚的农村生活基础孕育、融汇这个素材，调动人物、事件、时代背景，表现了那个特定年代的某些侧面，由于贫困、愚昧、落后生发出来的悲剧。《秋夜》写得顺畅自然，完全是生活的流动。从队长眼中的“夜色”开始：“……这夜色，的确不错。天，不黑，也不灰，蓝格英英的；月亮，滴溜圆的挂在村头，光，青虚虚的。……”在月光中队长“忽然看见了前院那黑乎乎的矮房子，也就顺便想起了矮房子里的她。”她就是社员福来子的妻子，一个平素端庄不苟言笑的妇女。这就更增加了这个故事的悲剧色彩，她最后屈从于队长，只不过是为了那10元钱和7尺布票，其情可悯。而这款项是队里准备购置学大寨锦旗用的，这又多么具有讽刺意味，同时也不能不赞佩作者的“匪夷所思”。《秋夜》的语言，表面看

起来朴拙平淡，细细品味就会感觉这是一种虽然没有雕饰，却是闪耀生活光泽的语言，朴拙里见功力，平淡中有韵味，恰切、凝炼、传神。《秋夜》没有复杂的情节，却有深厚的生活容量，队长口中的“这路事儿，就我一句话，咱屯子这些党员不都是我鼓捣进去的……”“赶明个大队公社再要什么妇女典型，我就让你当，那差事，不但轻巧，白挣分，还能上县里逛逛……”真是一叶落而惊天下秋，高度概括了那个特定年代农村的面貌。可见作者对农村熟悉的程度，随手拈来一点，便足以表现全面与真谛了。

《看地》一篇在三者中稍嫌平庸，主要是思想内涵不够深厚。虽然也写了使人辛酸的事件，但流于表面化，照相式地描摹生活，甚至感觉有些调侃生活，还不能迫使读者更深的思索。这样的题材30年代就有人在写，端木蕻良先生的《鹭鹭湖的忧郁》是传颂一时的名篇，以后还不断有人写过。自然不是说别人写过的，就不能再写。只是《看地》还未能超越先贤，没有表现出更新鲜的色彩。最后一篇的《冬别》是“三题”中最好的一篇，艺术上比较匀称、完美、精彩。篇幅上《冬别》最短（当然，“三题”都不算长）结构上也很完整，颇让人有以小见大、见深、见博之感。如果说处理生活素材有如裁缝手中那把剪子，那么剪裁《冬别》这一剪子的精、准、俏，是有相当的功夫的。本来是能够写一部长篇、最少是一部中篇的素材，作者“咔嚓”一剪子写成极其浓缩的精短小说，抛开的不见得是边角废料，留下的却是丰盈、裕如的生活天地。全篇仅仅1千多字，写了一个农村生活中畸形现象——拉帮套，实际上就是变相的“典妻”。

文中没有作者多余的说教，而且流露出深重的同情，这一切又是尽在不言之中，有些“无语问苍天”的味道。小说开头铺叙的略略数语，对于作者熟悉农村生活之细、观察之微，读者都会叹服的。三个人物，瘸子、汉子、娘们儿，作者用笔匀衡，不是浓彩重墨，轻描淡染，又似乎有点平分秋色。可是三个人物的性格都绚丽鲜明，特别是他（她）们之间扭曲而又复杂的关系，他们各自淳朴的本性，交织成令人喟叹的人性美。小说结尾也是寥寥的几笔：

……进得屋来，朝炕上一看，汉子、行李都不在了。

“哎，他哪？”他问娘们儿。

“走啦。”

“走啦？”

“走啦。”

拄着拐杖，他静静地站在那里。

这结尾虽然罗列了几个问号和句号，留下的是无穷的余味。余味呢？又是王长元小说凝成的特有的艺术韵味。

“文章千古事，得失寸心知。”王长元的小说创作，艰苦跋涉了10年的光景，不趋时媚俗，不追奉潮流，卓然追索孜孜以求，读者们终能理解了作者艺术创作上的苦心孤诣。我国画论方面的“画鬼容易画人难”，于小说创作道理亦然。方今小说之林正畅行怪诞炫奇，模糊是美，难懂即高，实则是画鬼以哗众取宠。王长元的小说是笔触不苟的工笔画，是野村风流的风俗画卷，敬请读者展卷一读。

1989年2月8日于惜书斋

目 录

序.....上官纓

野村风流——

- 男女私情..... (3)
- 野村魂..... (23)
- 忧郁的黄昏..... (34)
- 山恋..... (48)

荒原风流——

- 父子恨..... (69)
- 外姓人..... (83)
- 夜晚的笑声..... (91)
- 两个绝情的人..... (98)
- 怪人怪事..... (106)

边城风流——

- 一幢房子的悲剧..... (127)
- 房山头有几个娘儿们..... (159)
- 苦涩的黄元帅..... (167)
- 男人的苦恼..... (178)

●一个并非多情的女人…………… (191)

陋巷风流——

●故事，从雨天开始…………… (207)

●情人的一天…………… (220)

●黑市…………… (229)

●市井志怪…………… (240)

跋：辛勤耕耘的好收成……………王 汪 (264)

野村风流

- 男女私情
- 野村魂
- 忧郁的黄昏
- 山恋

男 女 私 情

秋 夜

白天炒黄豆吃得太多了，又呛了几口风，半夜里，队长肚子便有了响动。开始只是小面积的鼓动，咕辘咕辘地响，后来，整个肚子都连通一气，响声由上向下走，走到最后，便“嘭”地一响，顺便崩出几颗屎星儿，臭得连自己都抹不开闻。到后来，他可是无论如何也挺不住了，吱楞一下钻出被窝，披着衣服来到当院，找个背静处蹲了下来，随着前面一条白亮亮水线的射出，眨眼间肚子里便泻得一空了。

肚子里没了负担，队长才有心思欣赏一下夜色。这夜色，的确不错——天，不黑，也不灰，蓝格英英的；月亮，滴溜圆的挂在村头；光，青虚虚的。把月光从村头收回，移到脚下，找棍。月光，娘的，咋也不如阳光，啥也看不清，没办法，只好用手在地上划拉一下，捡起块苞米瓢子，在那儿蹭巴一下，麻溜往起站。就在站起来那工夫，忽然看见了前院那黑乎乎的矮房子，也就顺便想起了矮房子里的她。

队里所有的男劳力都让他打发到甸子上打秋草去了。她

爷们儿福来子也去了，家里这些二线妇女就由他领着干活。领着这些人干活，他觉得贼他妈舒服，不但这些娘儿们身上的味道比男子好闻，和她们开个玩笑也过瘾。说说笑笑不算，摸个一把两把的事也常有。可是被摸的娘儿们是从不示弱的，不是把他按倒了，朝他嘴里挤奶，就是几个人一齐来间他的“苗”……干这些事儿的时候，她从不参与，只是躲在一旁偷偷地笑。越是不参与，越是偷偷地笑，他越感到她的神秘、越感到她有点儿那个……他试着逗她几回，她却只是笑笑，而不还嘴，他还想进一步，可是别的娘儿们早就不让了：“操，你逗人家老实人干啥，有他妈尿跟我们来。”于是他便没了办法。今天下午薅草的时候，她落了后，他帮她薅了几把，她极感激地看了他一眼。这一眼，他可是无论如何也受不了啦，心里热乎燎的，老好象有什么东西在抓挠，镇静了半宿还不行，一想起那眼睛，心就蹦……

又看了一眼矮房子，仿佛有点儿按捺不住，他二返脚进屋穿了裤子，就走。

“午更半夜的，往哪臊拉？”婆娘揉了揉睡眼。

“臊拉，你说往哪臊拉？”队长有点儿不高兴：“队里劳力都下甸子啦，仓库什么的，我不得溜溜。操，老娘们儿家家的，少戾戾。”唧唧一声摔上门，走了。

翻过两道插着树枝的墙头，穿过一挂障子，就是矮房子了。这房子着实的破旧，厚厚的秫秸檐子，干打垒的土墙，墙的泥皮脱落了不少，露出一撮一撮的麦秸。窗户上面没有玻璃，除了少量地方遮着块塑料布、窗户纸，剩下的地方，便用一块熏得糊巴烂啃的大盖帘子挡着。

他来到窗前，停了停，伸手敲敲那盖帘。

“谁！”那女人显然是被吓醒了，声音有点儿急。

“我。”队长答。

听出了外面人说话的语声，里面的声音又象白天一样柔了：“有事吗？”

队长立时激动了，连声说，“有，有。”

“啥事？”

“把门开开。”

里面不再吱声了，半晌才送出一句，“他二哥，天这么晚了，有啥事儿明天再说。”

“不能明天，就得现在。”

“他二哥，那你说吧。”

“我，我，”队长不知道说啥好了，眼睛盯着盖帘子，嘴唇有点抖动，“你还是把门开开。”

“不……”

“开开。”

“不……”

这一下队长不知说啥好了，在窗前走了几步，猛然间想起了开春时福来子交的那份入党申请，便朝里面说：“哎，说真格的，你家福来子那申请我早就收到了，还在我抽屉呐，你若是把门开个缝，咱们商量一下，上秋的时候，让他填个表。一点儿不跟你赖玄，这路事儿，就我一句话，咱屯子这些党员不都是我鼓捣进去的，中吗？”

里面静静的，一点儿声音也没有。

“哎，说话呀。”不等里面吱声，队长自己又接上了，

“操，那样行不行，赶明个大队公社再要什么妇女典型，我就让你当，那差事，不但轻巧，白挣分，还能上县里逛逛，就你这脸面、腰条，到了县上，操，她谁个能比，你说行吗？”

里面静静的，依旧一点声音也没有。

终于没了办法，队长手扶“盖帘儿”低着头。女人，真是个谜。

他这么想着，就去兜里掏烟。巧的是烟没摸着，却摸到了那10元钱和7尺布票（钱和布票是队里准备购制学大寨锦旗的），他眼睛霎时一亮，转身来到秫秸垛前，抽了根秫秸，嘎吧，将顶端咬裂条缝，就把钱布票夹上了，慢慢来到窗前，伸手拽掉一团棉花套，秫秸棍儿便颤颤巍巍伸了进去。

屋里，一忽亮起一个火柴，悄悄地移向秫秸顶端，在那停了片刻就灭了，猛听得咔嚓一响，队长再抽出秫秸，顶端那节已不见了，只剩下个齐整整的新茬。

队长正在疑惑的空儿，那扇门吱啦一声便开了，他一头扑了进去……

第二天，干活的时候，队长显得特别乏，那些娘儿们都逗他，说是不是又跟老婆扯事儿了。他脸便忽地红了，极快地扫了她一眼，气愤地说：“少扯鸡巴蛋，干活。”于是人们都干活了。

以后，打洋草的回来了……

以后，天头越来越凉了……

有一天，人们忽然发现福来子添了一件新衣裳，都挺羨